

##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神州信息，000555）已连续三个交易日（2015年12月10日-12月14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属于异常波动。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说明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会、管理层进行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未发现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经公司自查，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近期，受益于国内量子通信科研成果荣获国际奖项，量子通信产业链个股均涨幅较大，公司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推测可能与此相关。公司自2014年12月中标“量子保密通信‘京沪干线’技术验证及应用示范项目室内联调系统”，目前该项目进展顺利，已进入后期验收阶段。未来，公司将发挥大型信息安全系统建设经验和跨平台技术整合能力，支持量子技术在我国各行各业的推广应用。

（2）公司近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恢复审查通知书（151401号），中国证监会认为公司提交的《关于恢复审查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符合恢复审查条件，决定恢复对该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

除上述外，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导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公司及有关人员未泄漏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除公司前期披露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外，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本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3、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15日